

# 广东省医学会

粤医会[2022]194号

## 关于广东省医学会麻醉学分会第一批 可视化培训及实践基地、加速康复培训及实践基地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经广东省医学会麻醉学分会评审专家组评分，审核通过，并报广东省医学会批准，现将广东省医学会麻醉学分会第一批可视化培训及实践基地、加速康复培训及实践基地名单公示如下：

**第一批加速康复培训基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总医院、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广东省人民医院。

**第一批加速康复实践基地：**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东莞东华医院、江门市五邑中医院、广州和睦家医院。

**第一批可视化培训基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第一批可视化实践基地：**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深圳市儿童医院、东莞东华医院、清远市人民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中山市中医院、广州和睦家医院。

公示时间：2022年7月13-20日。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实名书面形式提交至广东省医学会学术管理与组织管理部，否则不予受理。

受理人：吴泽辉（13826110406），刘仕杰（18620148665）。

地址：广东省医学会学术管理与组织管理部 7033 室（广州市惠福西路进步里 2 号）。

